

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970013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418號
聯絡人：林明穎
電 話：03-8312206
傳 真：03-8332694
電子郵件：aca_res@hlbh.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花商教字第1150200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成立「人工智慧實驗班」，培育人工智慧跨域應用人才，並函請貴府及貴校協助轉知所屬學生及家長相關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」及本校115學年度實驗教育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人工智慧（AI）科技發展趨勢，培育具備資料分析、程式設計及跨域應用能力之專業人才，本校於資料處理科設立「人工智慧實驗班」，課程採系統性、連貫性及階梯性規劃，結合理論與實作，強化學生未來升學及就業競爭力。
- 三、本實驗班招收115學年度入學新生1班（31人），實施期程為高一至高三共三學年。
- 四、本實驗班遴選方式及標準如下：
 - （一）甄選對象：經各入學管道錄取本校資料處理科之115學年度新生，並填具選讀意願書且經家長同意者。

花府 115/04/02



(二)甄選方式分為「篩選一」及「篩選二」，依序辦理：

1、篩選一：科技電腦相關競賽書面審查

(1)學生須提供最具代表性之科技或電腦競賽得獎證明。

(2)依競賽層級進行比序（國際、全國、縣市、大專院校及民間）。

(3)同層級者，依競賽名次高低排序，擇優錄取。

2、篩選二：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比序以數學科成績作為主要比序依據，擇優錄取。

(三)錄取原則：優先錄取符合篩選一資格之學生，其餘名額依篩選二結果擇優錄取。

五、本實驗班課程內容涵蓋人工智慧概論、生成式AI應用、Python程式設計、AIoT實務及專題實作等，透過專題導向學習（PBL）及跨域整合，培養學生問題解決、創新應用及團隊合作能力。

六、惠請貴府及貴校協助轉知所屬學生及家長，鼓勵有興趣之學生踴躍報名參與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花蓮區各公立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

